

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统计中心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可在淄博高新区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china-zibo.gov.cn>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高新区统计中心联系（地址：淄博高新区柳泉路 109 号创业火炬广场 F 座 1130 室，联系电话：3580625，邮箱：gxqjftjc1@zb.shandong.cn，邮编：255035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淄博高新区统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和高新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以拓展政务公开领域、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为目标，以抓基层夯基础、抓重点求突破、抓典型带全局为主线，深入扎实开展并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工作，有力推动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运行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1. 主动公开方面

2023 年，淄博高新区统计中心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1 条。其中，政策文件及解读 3 篇，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11 篇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1 篇，其它信息 6 篇。

2. 依申请公开方面

2023 年度，我部门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与去年一致，未收到因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一是及时更新调整本部门信息主动公开目录,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源头认定机制,做好政策文件公开属性的核验工作;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。按照“谁公开谁审查”“谁审查谁负责”和“先审核后公开”的原则,明确保密职责,严格审查程序;不断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制作、公开、存档等制度,对政府信息及时动态更新,做到规范管理。

4. 平台建设方面

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设置,全面梳理政府法定主动公开各栏目内容。按照管委会要求,对高新区网站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板块栏目及时进行调整,完善更新内容,方便群众获取。

5. 监督保障方面

按照管委会要求,对公开信息依法依规进行审查,由各分管领导按业务线对内容进行审核,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规范。同时,对领导分工、基本目录等内容进行公开,及时更新相关工作事项进展,确保监督保障渠道畅通。参加政务公开培训3次。2023年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无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 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 第(六)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 第(八)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开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 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维持	纠正	其他	尚未	总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	总
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未	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统计中心聚焦经济发展大局，持续提高统计政务公开能力和水平，多形式、多领域、多行业开展统计服务，政务公开的质效明显提升。但与工委管委会的要求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信息公开创新性有待进一步加强。创新公开的方式主要是以文字形式展示，以视频、图表等方式展示的多样性不足。比如政策解读方面，从领导、专家和媒体多角度、多频次解读上不足；二是网站公开的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升。有的信息发布的过程中，存在格式不一致、要素不完备等问题。比如文件材料上传的过程中，没有严格按照文件上传格式要求，认真做好文件材料的上传。

改进措施及整改效果：统计中心组织专门人员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逐一整改。

一是针对内容不规范的问题，认真研究政务公开格式，逐条对应、逐项审核、逐

一完善 将部门文件的发布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公开 ;二是针对创新性不足的问题，我们深挖解读方式，强化意见征集，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进一步做好部门文件、统计数据等的解读，拓宽形式、丰富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一、本年度依申请公开，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。

二、本年度无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

三、创新实践工作：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运行，及时修订政务公开基本目录，完善部门领导基本信息，定期发布经济指标完成情况，及时处理上级反馈的更新不及时等问题。

四、落实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：

严格落实《2023 年淄博高新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，按照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健全工作机制、创新公开形式、完善公开内容、接受社会监督，促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。持续更新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按照上级要求做好政务公开日常工作。